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 BHK)

2026年上半年項目進展公告

本公告由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上實環境」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發佈。作為一家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環境水務公司，本公司希望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訊。

本集團欣然宣佈，2026年上半年在污水處理、供水、再生水等核心業務領域持續深耕，實現併購項目正式交割、委託運營項目、投運落地等多項關鍵進展，具體如下：

- 併購項目正式交割4個項目：遼寧省大連市2個項目（合計6萬噸/日），遼寧省鞍山市2個項目（合計23萬噸/日）。
- 委託運營項目：新增上海市1個工業廢水項目（1.2萬噸/日），中標浙江省1個生態園污水處理廠項目（7萬噸/日），福建省1個改擴建項目（原2.5萬噸/日提升至3.25萬噸/日）。
- 提標改造/擴建項目：山東省1個污水擴建項目順利投運（3萬噸/日），江蘇省2個提標改造項目投運（4.5萬噸/日）。

上述項目推動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市場佈局並擴大運營規模，體現了本集團在污水處理、供水等領域的持續深耕，有助於鞏固其在中國水務與環保行業第一梯隊的地位。

具體項目情況如下：

1. 併購項目正式交割

- 鞍山市寧遠污水處理廠項目：該項目於2026年6月完成工商變更，設計規模8萬噸/日，出水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一級A排放標準；
- 鞍山市東臺污水處理廠項目：該項目於2026年6月完成工商變更，設計規模15萬噸/日，出水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一級A排放標準；
- 大連旅順經濟開發區污水處理廠項目：該項目於2026年7月完成工商變更，設計規模3萬噸/日，出水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一級A排放標準；
- 旅順經濟開發區再生水管道建設項目：該項目於2026年7月完成工商變更，項目設計處理規模3萬噸/日，出水用於區域工業生產與綠化澆灌；

2. 委託運營項目

- 上海杭州灣經濟技術開發區工業廢水處理廠委託運營項目：該項目於2026年1月投運，設計規模1.2萬噸/日，出水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一級A排放標準，委託運營期3年；
- 中意寧波生態園污水處理廠項目：該項目於2026年3月中標，設計規模7萬噸/日，出水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一級A排放標準，委託運營期3年；
- 泉州安溪縣龍門鎮污水處理廠提標及擴建委託運營項目：該項目於2026年5月簽訂補充協議，設計規模由原2.5萬噸/日提升至3.25萬噸/日，出水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一級A排放標準，委託運營期15年；

3. 提標改造/擴建項目進展

- 棗莊市山亭區污水處理廠改擴建項目：該項目於2026年1月完成改造並投運，設計處理規模3萬噸/日，出水執行《地表水環境質量標準》（GB3838-2002）準IV類標準；
- 靖江市新港園區污水處理一期項目提標改造工程：該項目於2026年3月完成改造並投運，項目設計處理規模2萬噸/日，出水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標準》（DB32/4440-2022）C標準；
- 泰興市黃橋污水處理廠一期項目提標改造工程：該項目於2026年3月完成改造並投運，設計處理規模2.5萬噸/日，出水執行《城鎮污水處理廠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標準》（DB32/4440-2022）C標準。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汲廣林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26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為周予鼎先生；執行董事為汲廣林先生、王希望先生及楊興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劍鳴博士、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謹供識別